

教會智囊第65-66期

和平佔中專訪系列－朱耀明牧師



朱耀明牧師

開到水深之處

－專訪「和平佔中」發起人朱耀明牧師

代總編輯：龔立人／執行編輯：鄧美美

登過高山，民主路途修遠

問：商討日（一），您提到自己是個「登過高山的人」，回憶起爭取民主路30年。而看到當日場面，您表示相信2017年可實行特首普選，並說：「佔中力量有多大，視乎大家決心有多大。」運動發展至今，您是否依然抱持這樣的信心？

朱：對我們這一代人而言，爭取民主的路已是太漫長！當我們再三聽到「循序漸進」，說「影響經濟」、「影響社會」等說話，真的很厭悶！30年前反對民主普選的人，跟30年後的今天基本上沒啥改變。2003年，我們出版了一本名為《民主十問》的小書，那是十多年前的事了，但今日重溫，依舊是那堆老問題！

最近有不少牧師討論普選是否「寧丹妙藥」。回想自己的經驗，我於1974年來

柴灣牧養教會，與居民一起爭取改善民生及教育等問題。當時，這裡全是平房區及徙置區，六成半居民是勞工階層，居於狹小環境之中，寒冬怕火災，夏天怕水災。他們正是當時教會需要牧養的對象。因此，早期來到柴灣的牧者皆十分關心這個社區的發展，包括教育、房屋、醫療及勞工問題。而打從60年代開始，循道衛理愛華村堂已開展許多工作。我跟盧龍光牧師就是為了這社區，爭取興建東區走廊。然而，自1982年起，我們發現要面對的不僅是柴灣社區的問題，而是香港前途問題。當時社會變得動盪不安，我獲邀參與政制檢討及未來發展。1986年，高山大會舉行，我是其中一個宗教代表，當時還包括盧龍光牧師、郭乃弘牧師及夏其龍神父，期望爭取1988年立法局實施普選。

從1982年中英談判到1984年簽署中英聯合聲明，其實整個80年代下來，給香港留下極深的傷痕。這裡六百幾萬人，無法為自己的前途問題發聲，更不能表達異議。對上一代人來說，這事怎不叫人傷感！為何不能夠、也沒機會為自己安身立命之地的前途、政治或社會制度而發聲？我們像是物件（object）而非主體（subject），我們被討論該如何被處置！若我們說，基督宗教信仰認為，人就是社會的主體。那麼，你自必深刻體會，當時這六百多萬港人並非社會的主體，我們這一代人都深有所感。

那個時候，社會燥動，能夠離開的，都選擇離開。留下的，是大多數。大家心裡都問：「香港人怎麼辦呢？」說老實話，我們懼怕前途問題，怕的正是共產政權。只不過，當時大家都掩著不說罷了。你以為教會不怕嗎？教會也擔心二樓教會有可能被取締呀，於是行小組模式，用心背誦聖經，為怕將來或者無聖經可讀。由此可見，大家都活在惶恐之中，即或是教會，也在恐懼裡面。大家當時都在想，如何能抵禦？如何能夠捍衛法治？惟有讓人民當家作主，創建民主政制，這是我們都明白的。故此，當時已呼喊「還政於民」的口號，要求有普選出來的政府。

回望那年代，教會熱烈參與。畢竟當時政治尚算穩定。1984年，教會提出《信念書》，是當時教會的重要文獻，告訴信眾如何看當時的社會發展，宣認上帝就是我們歷史的主宰，以致我們能建立起信心。我們對當時政治及社會制度存著寄望，期望有一個向人民負責的政府，實行普選，甚至是香港人有權起草《基本法》。那時還有文件提到不能忽視沉默大多數的利益，要實施全民退休保障，其實這訴求早於1984年已提出。

其後，我捲進去爭取八八直選。當時既談判，亦搞聯署，也在維園集會，希望能夠有直選。因參與民促會（民主政制促進聯委會），曾與華叔（司徒華）兩次上京。第一次是1987年，到港澳辦見李後先生（當時港澳辦主任），談香港政制發展。第二次是1988年，見魯平。儘管那時會談看來沒甚麼進展，但氣氛卻相當好，並非現時般惡劣。

問：當時領導人持甚麼態度？信任度強嗎？

朱：強！彼此並非敵對。討論問題時，不是你死我活，談的是我們期望政制可以怎樣發展，也會聆聽他們的意見，會談氣氛實在良好。基本上是開放討論，當然他們有自己的立場，但那氣氛是大家可談，可以表達。

但回歸16年來，整個香港的政制發展、人權和法治，皆在倒退。回歸前，政府推出新法案，會主動來電聽取教會意見，溝通沒多大隔膜。若以回歸為界，我最感到唏噓的是，教會或一般市民跟政府的溝通，已今非昔比。要說印象最深刻的，莫過於1997年「還原惡法」。前港督衛奕信早於1991年簽署了「人權法案」，凡有違人權法的「社團條例」與「公安條例」均被取消。然而，在回歸前夕，在1997年5月，有一群大學生往見梁愛詩，為還原惡法一事，前去討論，當時我也在場。會面後，還記得從那幢大廈走出來的情景。我看著面前的維港景色，深感唏噓。1991年努力爭取人權法得到落實，但原來回歸是一切重來的起點。如是，回歸後，人權究竟向前進？還是向後退呢？答案十分明顯。

回歸後，分組點票把立法會的功能廢掉，議會根本已不能再反映民意。政府只需掌握少量票，就能夠控制整個立法會。後來，臨時立法會廢除集體談判權，又是一大倒退。目前選舉採用的比例代表制以及分組點票，其後再廢除市政局及區域市政局。這一切舉措都在回歸後發生。人權及民主，大大倒退。我們是在力抗倒退，遠多於感到向前進步。你現在跟我們這些人說：「坐下來談談吧，還有機會的。」你說甚麼？！我們原有的東西，你剝奪了。你看原有的市政局、區域市政局及區議會，本已是普選產生，現在全都沒了！即使你重新委任，兩個市政局已沒有了。分組點票亦如是，而我最痛恨的，就是這個，廢掉了整個立法會的功能！

對我們而言，1988年雖然沒有直選，但1991年有，1995年也有。而我跟夏其龍神父想法類同，就是認為宗教界人士應該淡出這種政制發展，由政黨及政府推動，走向全面普選。況且《基本法》亦提到07及08年特首及立法會的選舉方法是可以改變的，令人盼望是朝著那方向走的。誰料到當局透過各種方式，釋法又好，怎麼也好，久不久就截一次，使香港民主政制發展（受阻）。其實，大家都知道分組點票廢掉立法會後，觸發不少問題出現，例如政黨間的競爭，民間團體對政黨的不信任等。如此下去，怎樣能夠擴大民主力量呢？

2001年至2004年間，司徒華先生、李柱銘先生，夏其龍神父和我一起商議，是否需要「再上高山」？意思是可否再發展一次民主運動？因為過去爭取到地區直選，但到了議會，民意卻原來無法上達，連施政亦不符合人民心願。我們在想，該做些甚麼呢？那時，看見《基本法》提及07年及08年選舉方法是可以改變的。因此，我們在2005年組成香港民主發展網絡，幾乎全港對政治、憲法有興趣的學者都聚在一起，為07

及08做好一個方案，推動民主發展進程。我們用了年多時間，工作至夜深，期望研究到一個方案，供政府參考或發展。

那時候，我們很天真的，因《基本法》的承諾，我們就認真地去做。很不幸，2004年4月6日人大釋法了。其實，當時我們已做好方案，原預備於4月21日出爐。結果，07、08就沒有了。事實上，爭取民主的路非常崎嶇。倘若我們等待執政者賜予，往往到了最後，這權利也只會被褫奪。明顯地，07、08因釋法而無法再發展。可是，這是中央寫下來的承諾呀！

深受觸動，願同赴水深處

問：你第一次聽戴耀廷這建議，有甚麼看法或感受？

朱：2010年1月，我從主任牧師崗位退下來，原想寫書。一本是講八九民運，另一本則期望透過我的小故事，激勵一些年輕牧者或信徒參與社會。其實，個人自傳本來沒甚麼好寫的。或許，獨特之處惟在於社會與我個人歷史的交融過程，1984年中英聯合聲明、八九民運、九七回歸，這些都是非常重要的經歷。

2004年人大釋法後，一班學者和我穿上了黑衣，召開記招，宣告香港民主已死。香港政府竟然可以要求中央釋法！中央亦可以「唔聲唔聲」，又來一次釋法！當時深感再沒有甚麼可以做了。香港人對民主和法治，既感無奈，亦很無助。這種氣氛自回歸16年以來，日益漫延。當時，我覺得完了。到2005年，香港民主發展網絡亦凍結了。其後，雖然有終極普選聯盟接力，但卻給人罵得很厲害。到現在就有真普聯。所以，「民主已死！」自2004年已開始講。記者常問：「還有甚麼可做呢？」我答：「其實除了公民抗命，已沒有甚麼可做了！」但大家沒想過該如何實行，直至1月16日刊登戴耀廷那篇文章。

起初，我不為意的。畢竟這數年下來的退休生活，集中寫書，弄孫為樂，陪著我的兩個孫兒，太好玩，好開心。我覺得，民主政制已沒甚麼辦法可以發展。若真普聯要做，就由他們接力去做。我，已經退休了。當時，（聽聞）有兩個選擇，當然也不知道是真還是假，我只是從報章上得知。原來真普聯成立時，曾想找陳（健民）教授做召集人，我做副召集人。但我亦是從報章上看到，戴耀廷被問及由誰出來帶領這運動，他答：「陳健民啦，朱耀明啦。」

由於我跟陳健民稔熟，他早於1982年已在柴循（柴灣循道衛理愛華村堂），後來我們還一齊從事愛滋病工作。於是，我致電他：「喂，戴耀廷提了你和我一個名嗎。公民抗命，點呀？」當時陳健民答：「牧師，我現在身處巴黎。」我說：「咁點呀？真普聯亦提了我個名。戴耀廷亦提了。」他說：「你，公民抗命啦。等我回來再同你傾。」這樣，我答應做「和平佔中」的工作。三月，我們開會見面。由提出到會面傾談，按我對他們的認識，並想到這兩位年輕學者都願意投身，甘願違法達義，他們這樣做對我有莫大的感染力。自己身為長者，我願意陪他們走這一段路。

問：家人對你參與有何意見？

朱：支持的！其實，我真的很想湊孫，兩個孫兒很好玩呀，一個七歲，一個三歲。現在，真的很少時間可以陪伴他們。每次想起他們～呀！～我的時間完全都顛覆了。他們整天都問我：「甚麼時候來啊？」

問：再走上街頭，最難是甚麼？最大的改變又是甚麼？

朱：體力！最難是體力，這是最大挑戰。這些日子，我們都經歷好多艱難，被攻擊，遇挫折，有時我會用手機發送一些聖經金句，或為他們禱告。我是因為參與這次運動才學會用whatsapp，其實退休前已不再碰電腦。但今年四月後，要開設電郵帳戶，又要用whatsapp，於是立即要更換智能手機，是陳健民送的。哈～以前我用\$24月費，現在卻要\$270。所以，對我人生最大的改變就是\$24月費用到\$270。

只願同行，沒想身分問題

問：加入成為佔中發起人前，有否評估你的支聯會身分可能會帶來的影響？

朱：1989年6月4日凌晨，當看到傷者放在長板車推著走的畫面，又看見醫院放滿遺體，我當時作了一個禱告：「上主，我可以做些甚麼？我真的不知該作甚麼，也覺得甚麼也做不到，無辦法幫助到他們。」但一個禮拜後，有人致電我，問：「你可否照顧這些逃亡人士？」原來，你祈禱就可以，祈禱就可得著。若你問我，當時有沒有害怕？我會用一個比喻，我就像一個路人，湊巧看見一位小朋友掉進水裡，我立即伸手扶起他。這是人類最自然不過的動作，你看到有人遇溺，自然伸出援手施救。

我並沒有想到，我的身分會否對他們帶來影響。我相信，他們亦已考慮，才會提我。從1989年起，我已是支聯會常委。除支聯會外，實際上，自1984年起，我身為牧師在香港整個民主運動裡，那種參與是挺持續的。在民主路上，我長期都是這路線，包括2002年香港民主發展網絡，皆是針對政制發展。

即使到2003年，我仍然跟國內不少人士保持溝通。他們也會來港，跟我談許多問題。不過，現在我會這樣看：若以為用柔性就能夠改變這政權，我找不到這出路。每當想起劉霞，我就很難過。你看劉曉波獲得諾貝爾和平獎，被囚在監裡，身為妻子的劉霞則被軟禁。你若對我說：「中國有自由。」尤其說：「中國有～宗～教～自～由～！？」我真的不能接受！宗教自由乃人類自由的一部分。人有自由，就有宗教自由。我覺得身為一位牧師、傳道人，就應該爭取人人都有自由。但當看見他們夫妻倆，還會相信這政權會給你自由嘛？是以，我毫不介意中國政府如何看我，直至今日，我依然覺得、也仍然堅信，殺人的政府是不可以容忍！這跟信仰有關，不單單是政治意識形態問題。這是出於信仰，殺人者怎可以執政？

劉健威在《信報》寫了一篇文章，他很少寫得「咁絕」。他以鍾祖康的著作《來生不做中國人》作引子，描述目前中國大陸的狀況。許多人賺了錢，就急不及待離開，因為水不清，食物假，若然不走，就沒生路，步向死亡。可是，剛提到的，都是人民每天要面對的、吃的、遭遇的事情。不是上了太空，辦到奧運就行呀！要是今天不再有人告訴中國政府，這樣殺人不對的，並任由生態破壞、弄虛作假、法治崩壞，我們中國真的沒有希望了！現在，Benny（戴耀廷）只不過是拿著支票要求兌現而已，因她欠了付款。這個，其實是人人該做的事，要求一個政府兌現她的承諾。

因此，你提到〔支聯會〕身分，我沒有想過自己的身分。在香港持續爭取民主的朋友，在中國眼中都是一樣。說到這一點，中國政府令我經常感到極為氣憤是：立法會議員既根據你的憲法產生，論政是他們的本份，批評政府實屬法律賦予的議政範圍，你怎麼可能不讓他們回到大陸去？這政府簡直是無法無天！中央只願見建制，不肯見泛民，何解呢？根本就解釋不來。我身為爭取民主的牧者，實在無法接受這樣的事情。若說中國有宗教自由，但我每當想到劉霞，就無辦法接受。若說現在中國開放、開明，但泛民依然沒有回鄉證。今天只要你批評中國施政，你的遭遇也是一樣。

所以，當看到兩位年輕學者甘願犧牲去做這件事，我願意以我的經驗與僅有的精力，與他們同行，爭取普選，而這也是我一直以來的願望。只要仍有機會，容我可以貢獻的話，我願意走完這一步。

敲響警號，喚醒沉睡良心

三人之中，若以社會運動經驗而論，我一定是最有經驗、最資深的。這也許是他們找我加入的原因。在我看來，以前很多運動，總是“reactive”，為回應事件而號召。但今次不同，這是一種生命力的建立、是信念的建立。在我而言，更是信心的建立。今天走出來打「和平佔中」的人，如「幫港出聲」，你可以想想究竟是我們對中央有信心？還是他們對中央有信心？我們秉持的〔信念〕，是「人尚存一點良知」。正因如此，我們才會這樣做。如果我們認為對方已完全沒有良知，你根本不能敲醒他。然而，即使是最邪惡的人也好，仍會有一點良知，讓你仍可以敲醒他。

他們說我們在要脅！我們會說：「我們在敲響警鐘！」像是海嘯來了，要吹警號，大喊：「大浪來了！你走，還是不走？」大火來了，我們敲響警鐘，你卻問：「你是否在要脅我？」卻不願醒覺。我們敲響的是警號，是你逃生的唯一警號！其實，若你不肯逃生，誰能脅迫你走呢？只不過，我有責任敲響這警號。就如建築物有防火警鐘，發生火警，你就要走。但你竟說：「你脅迫我！我不走～阿爺是不走的了。咁～等燒死～！淹沒！」

身為一位基督徒、一位牧師，一定要在這個時候敲響警號，希望能夠敲醒你的良心，告訴你這樣管治下去，是不行了的了。你是否知道現在人民的聲音是甚麼？但同時，亦要敲醒其他人。過去16年，在一個政治社會裡，我們感到無奈、無力、無助，而且非常消極，包括我退休的時候，連政治制度也放下了，由其他人接力。其實整個社會已感到無望。怎樣才能夠幫助那些已經放棄或感到不能改變的人，讓他們能得到鼓勵，激發起他們的信心，帶來盼望呢？

我們是感到仍有一絲希望，才會這樣做，為這個社會帶來一點希望。但好了，你現在卻說：「阿爺話唔得！」其實，你是「睇死佢（阿爺）！睇得佢咁死！」實在要問，誰才是愛國？誰仍存著希望？我們只想說：「現在已很危險，已到了危險界線，而必須要處理問題。」陳健民跟馬嶽（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副



相片來源：[讓愛與和平佔領中環](#)

教授)也說,若再不處理,未來十年管治肯定出問題。人心散渙,無從管治。所以,這根本就是響警號。但他們卻說:「你們拿著刀脅迫。」其實,我們是在這大廈安裝防火鐘。警號響起了,你要醒過來。若不肯起來處理問題,面對的不是水淹,就是火燒。這正正是未來十年管治困難所在。然而,目前問題真的那樣難解決嗎?只要肯談2017方案,大家就可以聚焦。

渴求公義, 信徒畢生使命

問: 在商討日(一),不少組別成員都有過半數是信徒,您如何理解這種現象?是覺醒?還是大浪淹至,不能迴避?

朱: 當我們開展這行動,賦予它的名稱為「愛與和平」,我們三人都是經過深思熟慮的。在香港,「劏街」不是由我們開始,甚至「公民抗命」亦非從我們開始。現在有很多人都做,並且被逮捕。單是2012年,就有440人因示威而被捕。

當時我在想,如何能夠令這個運動“simple”(簡單)?你現在也看到這運動的意念其實很簡單,就是2017。很多人問我們,為甚麼不說說其他呢?正由於我們的目標確是這樣簡單,2017兌現承諾。另一方面,(這運動)也是十分純潔,即沒有利益可言。於我,更希望它是“holy”(神聖)。當然,對非宗教界人士來說,“holy”的理解跟我們不一樣。我的心願,是很想藉此把它與其他社會運動區分開來,那分別就在於「有愛、有和平」的元素。

大家都是仿效馬丁路德·金的模式。當他處理平權時,他如何「愛你的仇敵」、「愛反對你的人」,用這樣的愛去處理社會運動。而當時領導的牧師亦呼籲群眾要愛那些來拘捕你的人。過去十六年以來,尤其是近年,我們看到許多語言暴力,我們很想這個運動跟那些區分。我們要心懷愛意。因此,我們選址在教堂開始,是經過深思熟慮的。我們願意有十字架的精神,我們願意去承擔這責任。我們無意製造混亂或傷害。現在仍有時間,我們就要準備參與者,培育他們有這種愛與平的心志。所以,我們願意從教堂開始。

同時,我們認為這亦是一個公民覺醒運動。教會作為公民社會的一份子,她同樣面對社會上的問題。今天你面對這個沒有管治能力,無誠信的政府,我不再相信香港現在是樂土!其實,現在有很多人計劃走,最熱門是走去台灣,不用爭取雙普選,因為那裡已有雙普選。若你現在告訴我,香港是樂土,你就是無視那貧富懸殊的問題,無視基層生活的困難,百萬計家庭活在貧窮線下。這樣的香港,怎會是樂土呢?實在難以接受。公安條例、還原惡法,今天連廉潔的政府也沒有了。ICAC的腐化,不正為今日香港的腐化敲響警號嗎?相比以前,我們已經失落了許多、倒退了許多。我看歷史上社會最黑暗的時候,教會正是黑暗的亮光。

教會經常提到犧牲,亦講求服務他人,這種精神本就存在。信徒若肯參與,那顆守護的心的確較強;而非暴力與公民抗命本身,正是帶有犧牲精神,信徒理該更加明白。故此,我不明白現在某些牧師的說法。

甘願犧牲，顯彰十架精神

程翔在一篇文章裡，提到萊比錫尼古拉斯教會的富勒牧師 (Pastor Christian Führer) 用「登山寶訓」作為祈禱會的開始。為何要用「登山寶訓」？其實，「登山寶訓」影響了世世代代的人，影響甘地，亦影響馬丁路德·金，甚至後來的萊比錫教會。他們都從「登山寶訓」裡學習那堅忍的力量，學習如何和平、非暴力。這一切，我們都深刻體會，至自己甘願承受刑責。我們不是要衝擊法律。我們知道要犯這個法，但我們犯這法是要彰顯這不公義的制度。所以，我們不會逃離現場，我們願意自首，承擔刑責。我們期望以這態度，一點犧牲，感動人心，爭取2017普選。

一個基督徒本身對公義的渴求，以及渴求公義的彰顯，可說是信徒一生的使命。我們一生所要追求的，正是公義的實踐。當我們祈求上帝的國降臨，在地若天時，其實是渴望上帝公義臨在。我們今日欠缺的，正是那份勇敢、勇氣去祈求這公義的彰顯。然而，公義彰顯，往往必先經過自我犧牲，包括舊約先知，也包括耶穌基督，還有祂的門徒、歷史上的先賢先聖。我們經常說，今天的教會是由使徒的血所造成。就算宣教士遠赴中國傳教，他們都是帶著犧牲的，包括了家庭生活。

若渴慕上帝的國降臨，在地若天的時候，我們今天就要緊守崗位；若渴望上帝公義實現的話，我們該怎樣做，才能夠像昔日的萊比錫教會或如程翔先生所言：教會與街道結合，而不是與皇宮結合呢？固然，每個人走的路不一樣。昔日有教會在富麗華酒店擺福音午餐，fine，無問題！我並非否定中環的教會，但中環的教會亦要體會到中下階層的教會，我們不用在富麗華酒店擺，因為我們是不一樣的。回歸16年，我們試撫心自問，在一般人心目中，教會正離開他們，因為我們已不再與基層的人或現實生活的人走在一起，以致我們的聲音，他們聽不見，又或是我們沒有聲音能夠傳達到他們當中。

我經常說，教會作為整體，將來最重要是會眾。現在，牧師和會眾的分歧要比牧師之間的分歧大。而我最關注是牧師和會眾的分歧。看！現時許多活動，基督徒都以個人的身分參與。你關上門，不去談，其實現在的會眾可以不用再跟你談，他們已有其他團體。就如菜園村，亦是由數個信徒做起。最終，就是牧師與會眾的分歧，會眾已在參與，為甚麼你會感覺嘩然呢？在網絡上，可以看到許多信徒已在做、正在參與。

我看，將來是會眾的力量去改變。我們經常以為由上而下，可以改變。實際上，將來的改變方式，由會

眾幫助牧師去理解這運動是甚麼。因為會眾的日常生活、工作地點、友伴，以致所要面對的困難，都可能比我們身為牧師的了解得更深。而「愛與和平佔領中環」這個社會運動本身，其實也是期望使每個公民覺醒。會眾覺醒，對牧者而言，也是一個覺醒。

在這幾個月，我自己也學會很多。事實上，我已很少走上街頭論壇。年青的時候還會，那時是我的工作，會日灑雨淋。不過，這次看到很多人渴望香港改變，要有制度的轉變。他們覺得回歸這16年來，近年的政治日趨墮落，年青人感到無前途。每當聽見他們的聲音與渴望改變的心，就深受鼓舞和激勵。對我而言，這是另一個成長。

秉持良善，消解暴力挑釁

問：面對暴力威嚇，您有信心整個運動可以堅持「非暴力」抗爭嗎？

朱：現時「和平佔中」有一個公眾教育的功能，我們整天都在談，要這樣行動，本身需要怎樣的質素。面對「愛」字頭的人，一旦社會氣氛凝聚，愛與和平的力量匯聚起來，他們就會無所作為，力量也會消失。

舉一個化暴力於無形的簡單例子：我們經常說兩隻手掌才拍得響，為何我們會要以愛、以善的力量？其實，在香港，道理也是非常簡單的。有次我坐地鐵，到站出閘就給人踩了一腳。那人還惡人先告狀，看我的反應。當聽見我說：「對不起。」那人瞪時呆了。其實很簡單，只要你克制不爭拗，發惡的人就會變得不知所措。因此，為何我們必須相信愛和善的力量？你要化解，你唯一能夠保持的，就是這種善良，惡就變得無所作為。

問：對會親身經歷八九六四的一代人而言，尤其擔憂中央可能動用武力。您如何評估今次中央對和平佔中的對策？尤其是動用武力方面？

朱：投身運動這麼多年，我們基督徒有一個信念：若相信公義能帶來和平的話，我執著於公義。執著公義到一個地步，一旦出現這類犧牲，仍然要接受。當然，你必須相信公義的另一方面，就是相信和平非暴力不該會帶來暴力。在和平非暴力抗爭裡，Walter Wink在《第三條路》一書中提到，南非貧民窟遭到清場。由於壯年人均外出工作，只留下婦孺，軍隊預備清場時，婦女脫下了衣服。那些軍人沒有開槍。因為他們發現，只消開槍，他們就是射殺手無寸鐵的婦孺，還能殺得下手嗎？我們必須相信公義本身，能夠激發起人的良知，所以，

相信公義，亦必然相信這種感染力，這種力量是存在的，而且會消解暴力！就如這個例子。

當你看見一班婦孺，甚麼都沒有，你射殺她們嗎？因此，這公義力量的本身，就是一方面我會堅信和平，另一方面也堅信這公義能夠感動人，使人不會動用暴力，這是我們信仰的核心，我們必須相信。否則，我們一定會「腳軟」。

公義是敲響或喚醒兩方，一邊是喚醒執政者，你正面對一個政治懸崖，你必須覺醒去處理問題。若他肯覺醒處理，就可消解問題。但另一方面，我們亦想喚起要放棄的市民：「你多走一步，多說一聲。改變自己，變得積極一點，嘗試去感染他人，促進社會。」我們都是持守著這些信念。只要這些信念成功，其實不會有暴力出現。若然暴力依然出現，即是說這個政權已經十分不堪。這是人類最大的悲劇。因此，我們強調「和平」、「非暴力」，就是要敲醒這種思維。

現在，若然政府仍動用暴力，就要面對來自國際社會的壓力。其實，制止一個政府施行暴力，力量是來自人民。惟社會上每個人都擁有這樣的生命質素，對公義執著，這才是唯一能制止暴力的可能性。到最後，他們射殺你，但公義在這一時刻仍然是彰顯的。

政教分離，變成卸責藉口

問：你對教內的政治參與有何看法？不少牧者認為教會可以關心社會，但投入政治，則好危險。

朱：一直以來，教會並非參與政治太多，而是在整個社會建立〔過程〕裡，採取「不理」態度。我們失去影響力，正在於此。目前，「政教分離」這說法已成為我們挪開自己的社會責任的藉口。教會處身社會之中，必然有自身的社會責任。這責任～先別說“for”〔支持〕哪個政權或哪位政治領袖，我們單單從制度看，是否公平？基督徒理該很容易就檢視得到一個制度公義與否。若果不能夠，《聖經》給了我們甚麼呢？我們不是經常說，這是腳前的燈，路上的光嗎？公義是甚麼？我們不該最明白嗎？

遇上不公義的事，你會怎樣呢？好！原來一旦遇到，你就走～就在這一點上，說要「政教分離」！其實，我們是判斷得到。例如：實行普選，就沒有理由只有選舉權，沒有提名權或被選權。對我來說，這是常識！道理很簡單，不外乎公平。誰人說甚麼話，根本無關重要，重點在於那是否一個公平的制度？阿爺說了，就要問「點解」？

回到信仰，我們不是政治工具，人是社會主體（subject）。假如一個政府不把人民視為社會主體，就完了。目前港府施政困難，正在於缺乏人民支持。你不是人民選出來的政府，你的政府並沒有人民的，才會如此虛弱。若政府有人民，你就有力量。可是，你只有689，能力何來呢？也就沒有施政能力和威信了。

就算你不看馬丁路德·金，不看辛亥革命，單單看萊比錫教會。能夠令柏林圍牆倒下，正由於教會當時開放自己，成為一個可以討論公共議題的教堂，讓人可以走在其中。最終，柏林圍牆倒下了。教會，本是最明白公義的地方，亦明白如何可以掃除不公義，這是教會最重要，亦是最敏感之處。可是，每當談到不公義，我們不去改變它，更在這關鍵時刻，說要「政教分離」。是以，我們其實並非不知道不公義存在，問題只在於我們是否有這種勇氣！我們所欠缺的，是來自信仰的勇氣。

有次，我舉例提到馬太福音，內裡記載一位青年人來到主耶穌基督跟前，問夫子如何可以得到永生？耶穌反問：「你是否有遵守誡命？」他回答：「有。」然後，把十誡如數家珍地說出來了，說要「愛人如己」。耶穌答：「你還缺少一樣，就是把你所有的變賣，分給窮人。」此處最重要描述到公義問題。富有的人要細想，當時的人民都把全部田地押給財主。是故，耶穌才要這位年輕人走多一步，把所有都拿出來。但聽見這句話，那少年人就轉身走了。

我相信，這些經文觸動我們這世代的人極深刻感受。今天看見窮人，卻有一個區議會就說：「我們不要見到有老人家執紙皮，因為影響市容。」最近明哥派飯，就說他派飯而導致有露宿者。（朱牧師激動得拍枱！）有～冇～搞～錯～呀！！這一切皆涉及政府施政，需要政策幫助。只要你深入社區，就會發現那股怨憤十分真實。中產人士想離開的意願，非常強烈。每看到這一切，你會否為香港焦急呢？香港經歷數次移民潮，已出現了斷層。84年、89年、97年走了一批又一批。你會否為香港的發展而憂心呢？我，是感到憂心的。

教會角色，開放討論平台

問：這半年來，曾往訪多少教會解說「和平佔中」理念及目標？普遍得到甚麼印象？

朱：我主要是負責連繫或行政上的工作，主要去教會分享。已有十多間，反應大多是正面積極。他們都體會到，回歸十六年來，今天身處的社會已轉變，那感受相當深刻。第一次在教會講這議題，是在一個牧師會上分



相片來源：讓愛與和平佔領中環

享。很早之前的事了，應該是五月，在中華基督教會區聯會。當時，我主要講中華基督教會的歷史，百多年前。革命時代，香港道濟會堂發揮重要角色。

佔領是最後一步，這樣做的話，問題在於，聚集時如何防亂。其實，「和平佔中」整個運動最重要是商討，戴耀廷說：「以商討解決紛爭」，這個，十分重要；對教會而言，也是非常需要的。以商討解決問題，是十分重要的東西。假如「和平佔中」失去這部分，就沒有了意義。它跟今時今日的抗議、瞓街，沒有分別。現在的分別在於它包含商議部分，大家在不同觀點、看法上，可以一起商討出彼此同意的東西來。我覺得，正是它的珍貴之處。

所以，我鼓勵教會，不用現在答“yes or no”，根本不需要。首先，應討論下，我們需要甚麼政制？政制本身對民生有甚麼影響？對我們今日的生活帶來甚麼影響？先討論這些問題，放開來，看看現實生活。商討日（一）的結果也出乎意料之外，抽樣找來的100人與報名參與的600人，經討論得來的結果，原來都是一樣。所以，我鼓勵教會做商討日，這是很好的事，讓弟兄姊妹有機會討論，否則他們自己也會走出去參加。而越開放討論，教會就越能夠回答弟兄姊妹所關心的問題，教牧也可以處理。

問：您認為教會在「和平佔中」運動中，應持怎樣態度？以哪個方式參與？

朱：我知道，有個別教會領袖做商討。當我回顧1984年，尚且用一種開放態度，處理當時的政制發展，甚至提出積極的建議。因此，我個人最大心願是今日教會在

社會出現巨大分歧的時候，能否可以提供一些原則？舉一個例子，很簡單，天主教教區發出緊急呼籲。這個呼籲本身能聚招許多信眾，而信眾亦可得到一些基本原則，應如何去看這件事。1984年，香港教會同樣發出信念書，使我們知道教會該如何面對。

至於教會擔任甚麼角色，由信徒按自己的專業去選取，表達信仰及其決心。我覺得理該如此，教會應持開放討論的態度，提供平台，讓信徒可在其中表達意見，也令牧師能夠理解他們在想甚麼。有分歧不打緊，重要是可以充分討論。只要有討論，這就是避免撕裂的最好方法。所以，商討式民主的確是有助疏解紛爭。就算在我的教會裡，有人投票給程介南，沒相干的。OK！我唯一鼓勵人，就是投票。我也不會告訴你，我投給誰。因為要促進的，是一個制度。制度只要得到發展，就由會眾自己去選擇。所謂民主，正是如此。

問：有教牧信徒發起聯署「基督徒支持民主政改」理念書，你有何看法？

朱：這理念書跟1984年的信念書，本質亦相類似，都是談及政制發展。不過，信念書當時有較多採用教會名義聯署。今次我們三人沒有簽，因為我們的立場都非常鮮明了。但這個對我們而言，仍是一個非常有力的支援，亦是我們的期望。我覺得教會在人民分歧最大，或最紛擾的時刻，的確有其角色，否則，我們如何可以作鹽作光？就在那些時刻。

天主教教區縱然背負很多壓力，但對我而言，他們發出的緊急呼籲，有著極為穩固的基礎。基本上，我們三人，為何要見這麼多人？連敵對團體都見？就如這

呼籲所言：你要盡上你一切的辦法來溝通。我們現在的立場就是：我們要盡力去做。不管是甚麼團體，我們都會盡力去跟你溝通。這是我們基本上會守的立場。

那麼，教會的作用在哪？教會應該有基本立場，是可以放諸四海而皆準。教會一旦發聲，亦應放諸四海而皆準。而你看到，教區的聲明有這樣的基礎在其中，內裡

提到教會，提到教會的歷史，教會的立場及其看法。它給信眾的力量是能照亮前方的道路。教會發聲，根本不用說支持或反對佔中，你只需要照亮一條路。如果你今天告訴我這個政制是公平的，你不要當人民，這句話實在太難服眾，尤其出自一位傳道人之口。我們是服侍人民的。一旦我們〔教會〕離開人民，就等如一個政府沒有人民一樣。（完）